

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黎福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海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65,084,045.00	2,935,529,686.97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2,303,824.40	1,021,916,506.73	-2.9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24,605.34	250,285,888.75	-49.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704,330,441.56	922,146,392.79	-2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12,317.67	75,616,282.92	-5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82,142.33	60,628,514.23	-7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	10.28	减少6.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5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57.8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0.19	7,180,53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0,283.31	12,590,824.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945.02	-33,739.05	
所得税影响额	-536,852.18	-1,807,445.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51,865.92	17,930,175.3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00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桂林福达集团有限公司	338,000,000	77.97	338,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黎福超	20,000,000	4.62	20,000,000	质押	13,900,000	境内自然人
黎锋	5,070,000	1.17	5,070,000	质押	5,070,000	境内自然人
吕桂莲	4,550,000	1.05	4,5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燕芳	2,379,000	0.55	2,379,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宋志华	1,794,000	0.41	1,794,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黎宾	1,638,000	0.38	1,638,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黎海	1,638,000	0.38	1,638,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黎莉	1,638,000	0.38	1,638,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铁锋	1,326,000	0.31	1,326,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权	1,326,000	0.31	1,326,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文元	713,530	人民币普通股	713,53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000			
薛立格	5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509,200			
刘娜	443,728	人民币普通股	443,728			
郁金晶	4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000			

石昀	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
秦维辉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傅淑珍	3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朝阳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200
余陈吹	27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以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或本期数)	期初数 (或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46,291,295.63	148,881,985.85	-68.91
预付账款	80,709,342.86	54,083,868.53	49.23
其他应收款	12,404,675.24	6,947,533.53	78.55
其他流动资产	44,857,638.13	65,068,090.43	-31.06
在建工程	406,352,940.11	297,558,806.00	36.56
其他应付款	7,367,676.82	12,657,643.87	-4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500,000.00	43,000,000.00	156.98
长期借款		133,000,000.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5,307,516.59	20,686,433.51	-74.34
营业收入	704,330,441.56	922,146,392.79	-23.62
财务费用	49,075,811.89	70,318,461.05	-30.21
营业利润	19,826,605.57	72,532,253.68	-72.67
利润总额	39,564,226.53	88,979,602.77	-55.54
所得税费用	4,151,908.86	13,363,319.85	-68.93
净利润	35,412,317.67	75,616,282.92	-5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12,317.67	75,616,282.92	-5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24,605.34	250,285,888.75	-49.69

说明:

- 1、应收票据本期减少幅度较大的原因是票据到期收回货款及背书转让支付货款所致；
- 2、预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桂林曲轴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运费借款及备用金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重工锻造公司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 5、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桂林曲轴新购设备尚未验收转固所致；
- 6、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应付三包费减少所致；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原因是2016年5月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 8、长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提前归还武汉借款及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9、长期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桂林曲轴融资租赁设备款减少所致；
- 10、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商用车特别是货车市场持续低迷，对零部件需求减少导致本期收入下降；
- 11、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末置换募集资金归还部分银行借款及本期贴现利息减少所致；
- 1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和毛利率下降所致；
- 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营业收入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另一方面本期到期应付票据金额较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5-013）。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5-021）。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168 号）（公告编号：2015-024）。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168 号）（公告编号：2015-030）。

2015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公司《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及相关附件（公告编号：2015-031）。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2015 年 8 月 20 日）》及相关附件（公告编号：2015-037）。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等进行调整的议案，针对该事项披露了《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修订稿）》及相关附件（公告编号：2015-044）。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未履行的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福达集团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期限： 36 个月	是	是	无	无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黎福超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无	无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福达集团 实际控制人黎福超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期限： 两年	是	是	无	无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福达集团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在满足监管机构及交易所对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规定的前提下,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所获得的公司上一年度现金分红额的 20%,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股份总额的 2%。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期限: 三年内	是	是	无	无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福达集团实际控制人黎福超	本公司控股股东福达集团、实际控制人黎福超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发行人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且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福超
日期	2015 年 10 月 30 日

二、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439,916.69	198,047,584.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291,295.63	148,881,985.85
应收账款	354,852,045.60	355,634,601.21
预付款项	80,709,342.86	54,083,868.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404,675.24	6,947,533.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1,119,234.71	293,935,928.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857,638.13	65,068,090.43
流动资产合计	1,047,674,148.86	1,122,599,592.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4,156,329.47	1,389,329,451.52
在建工程	406,352,940.11	297,558,80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497,164.34	117,077,379.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8,29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7,651.54	3,294,37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7,520.08	5,670,081.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7,409,896.14	1,812,930,094.44
资产总计	2,865,084,045.00	2,935,529,68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2,698,660.00	868,840,953.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2,010,008.41	406,837,353.99
应付账款	86,566,454.41	105,644,325.91
预收款项	1,705,987.59	1,070,663.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349,610.20	18,694,708.83
应交税费	5,946,019.17	5,674,370.90
应付利息	1,842,393.18	2,077,884.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67,676.82	12,657,643.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500,000.00	4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5,986,809.78	1,464,497,90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07,516.59	20,686,433.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7,351,773.50	70,340,566.6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134,120.73	225,088,27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793,410.82	449,115,275.47
负债合计	1,872,780,220.60	1,913,613,180.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3,500,000.00	43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072,552.22	175,072,55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449,455.79	34,449,455.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9,281,816.39	378,894,498.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2,303,824.40	1,021,916,506.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2,303,824.40	1,021,916,50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5,084,045.00	2,935,529,686.97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94,054.37	37,235,84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32,521.24	44,169,387.92
应收账款	107,418,984.57	116,456,367.04

预付款项	14,316,951.19	7,255,304.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7,817,714.10	281,496,093.30
存货	50,992,945.01	56,355,623.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2,043.91	-
流动资产合计	751,345,214.39	542,968,622.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0,312,312.06	830,312,312.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838,023.66	162,703,186.02
在建工程	13,603,769.60	2,258,272.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472,792.02	21,974,032.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557.37	1,140,96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4,317,454.71	1,018,388,766.50
资产总计	1,775,662,669.10	1,561,357,388.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000,000.00	270,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580,000.00	86,190,000.00
应付账款	23,150,482.00	32,839,754.92
预收款项	847,011.28	273,636.75
应付职工薪酬	5,616,897.97	6,156,876.43
应交税费	2,179,494.75	2,048,565.33
应付利息	712,479.14	519,948.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4,256,576.13	306,547,556.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8,342,941.27	705,476,33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451,266.40	93,696,12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51,266.40	93,696,129.21
负债合计	1,067,794,207.67	799,172,467.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3,500,000.00	43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349,252.22	171,349,25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449,455.79	34,449,455.79
未分配利润	68,569,753.42	122,886,21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868,461.43	762,184,92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5,662,669.10	1,561,357,388.65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99,447,921.20	278,329,535.93	704,330,441.56	922,146,392.79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其中：营业收入	199,447,921.20	278,329,535.93	704,330,441.56	922,146,392.7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98,274,935.84	259,745,780.13	684,503,835.99	849,614,139.11
其中：营业成本	148,960,998.10	201,092,990.33	527,634,458.11	652,633,801.2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4,546.99	869,811.28	2,203,849.93	2,976,254.64
销售费用	7,872,931.44	11,787,027.79	27,448,241.00	36,937,991.81
管理费用	23,892,701.86	22,418,708.01	77,345,020.02	81,836,031.96
财务费用	17,195,582.95	21,142,584.10	49,075,811.89	70,318,461.05
资产减值损失	-181,825.50	2,434,658.62	796,455.04	4,911,598.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2,985.36	18,583,755.80	19,826,605.57	72,532,253.68
加：营业外收入	3,775,064.52	4,978,000.02	20,198,239.72	16,641,912.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71.21	7,804.72	7,549,610.88	33,992.33
减：营业外支出	86,346.42	5,838.09	460,618.76	194,563.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91.40	-	369,075.42	188,72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1,703.46	23,555,917.73	39,564,226.53	88,979,602.77

减：所得税费用	19,812.61	3,031,288.85	4,151,908.86	13,363,319.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1,890.85	20,524,628.88	35,412,317.67	75,616,28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1,890.85	20,524,628.88	35,412,317.67	75,616,282.92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41,890.85	20,524,628.88	35,412,317.67	75,616,282.92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41,890.85	20,524,628.88	35,412,317.67	75,616,282.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08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08	0.19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3,184,207.40	83,294,133.29	219,931,549.29	313,164,639.82
减：营业成本	36,085,123.72	55,245,781.84	147,955,166.10	210,235,720.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059.61	461,155.04	1,193,353.47	1,714,825.15
销售费用	5,672,687.07	7,487,480.65	19,227,722.29	24,608,270.17
管理费用	9,448,003.51	9,197,577.38	30,571,320.61	35,223,348.41
财务费用	6,294,670.50	5,796,079.61	17,648,596.48	19,193,139.98
资产减值损失	-429,914.98	-321,681.22	-238,391.66	2,091,843.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9,422.03	5,427,739.99	3,573,782.00	20,097,492.34
加：营业外收入	1,439,852.73	2,673,752.61	7,882,971.73	5,907,839.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2,627,938.92	
减：营业外支出	1,285.63	-	75,567.28	888.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85.63	-	66,483.28	888.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0,854.93	8,101,492.60	11,381,186.45	26,004,443.17
减：所得税费用	-706,822.25	464,969.31	672,645.83	3,047,563.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4,032.68	7,636,523.29	10,708,540.62	22,956,879.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4,032.68	7,636,523.29	10,708,540.62	22,956,879.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 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9,401,381.33	1,120,452,815.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13,847.78	6,693,17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315,229.11	1,127,145,98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199,328.40	655,877,64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525,239.51	112,453,94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70,383.16	51,871,76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95,672.70	56,656,74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390,623.77	876,860,10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24,605.34	250,285,888.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9,008.61	150,67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9,869.77	2,075,461.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8,878.38	2,226,140.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429,109.14	190,576,06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29,109.14	190,576,06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60,230.76	-188,349,923.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1,226,779.00	773,205,402.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96,1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622,969.00	773,205,40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2,589,450.50	839,612,777.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38,444.45	58,445,579.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43,39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027,894.95	899,001,75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04,925.95	-125,796,35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32.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0,551.37	-63,855,45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56,501.17	106,058,943.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5,949.80	42,203,491.17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538,855.71	261,645,49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774.40	1,924,44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47,630.11	263,569,94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04,743.91	200,730,50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58,555.57	33,397,34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22,375.83	25,818,10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9,050.15	13,780,45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044,725.46	273,726,40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7,095.35	-10,156,46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3,081.67	1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006.51	676,40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6,088.18	676,55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32,573.46	5,850,56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2,573.46	5,850,56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6,485.28	-5,174,00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2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99,740.00	66,093,1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999,740.00	310,093,1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900,000.00	27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324,950.18	15,626,550.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860,000.00	943,39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084,950.18	289,369,94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4,789.82	20,723,177.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1,209.19	5,392,70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8,845.18	10,604,65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0,054.37	15,997,352.17

法定代表人：黎福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海涛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